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徐至賢
電話：06-2991111#8548
傳真：06-2982610
電子信箱：stnhch@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東區勝利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31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安(一)字第108019456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194562A00_ATTCH1.pdf)

主旨：檢送「提升學校教師考核會成員依法行政宣導資料」1份，請查照。

說明：為提升學校教師考核會實質功能，請各校於召開教師考核會審議不當管教或違法處罰事件時將旨案資料列為說明宣導事項，並依各開事件事實核實審議。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

副本：本局督學辦公室、本局特幼教育科、本局人事室、本局學輔校安科

